附件

县“黄河一号”旅游公路路域环境整治检查评分表

 检查时间：\_\_\_\_\_年\_\_\_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考核内容** | **标准** | **扣分细则** | **扣分说明** | **扣分** | **得分** |
| 一、组织管理（20分） | （一）召开安排部署会，制订路域环境整治专项行动方案和工作计划，目标明确，任务细化，责任落实（8分） | 没有召开动员部署扣2分；没有制定方案、计划扣2分；任务不明确扣2分；责任不落实扣2分。 |  |  |  |
| （二）建立健全投入机制、管理机制、保障机制和赏罚机制，不断加强专业队伍建设，强化道路维护和保洁，设施、设备齐全，路段清扫保洁责任、制度落实。（8分） | 四个机制缺1项扣1分；无保洁队伍扣1分；设施、设备不齐全扣1分；路段清扫保洁责任、制度不落实扣2分 |  |  |  |
| （三）充分利用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宣传活动（4分） | 未开展宣传活动的扣4分。 |  | 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考核内容** | **标准** | **扣分细则** | **扣分说明** | **扣分** | **得分** |
| 1. 公路用地范围

（25分） | （一）路面无明显裂缝、坑槽、沉陷、车辙等病害。（5分） |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 |
| （二）路面清洁，无违法建筑物、无抛洒、超载、乱堆乱放、非公路标志标牌。（5分） |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 |
| （三）路肩无破损，边沟、边坡无杂物、垃圾和落石。(5分） |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 |
| （四）隧道内壁干净整洁，通风、照明设施完善，排水沟和电缆沟无淤泥垃圾堵塞。（5分） |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 |
| （五）主线及慢行道标线标识无污损、标志护栏等附属设施干净整洁。（5分） |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考核内容** | **标准** | **扣分细则** | **扣分说明** | **扣分** | **得分** |
| 三、绿化美化（15分) | （一）公路沿线可视范围内无可绿化未绿化路段，无病死树木，行道树定期刷白，路侧取（弃）土场绿化。(5分) |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 |
| （二）绿化不影响安全视距和车辆通行。（5分） |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 |
| （三）护面墙墙面美化，挂网防护路段绿化覆盖。(5分) |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 |
| 四、过村镇路段（15分） | （一）村镇沿线无违法集市贸易、摆摊设点、打场晒粮、占道经营等交通秩序混乱路段等。(5分) |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 |
| （二）村镇沿线整洁、美观，无废弃、破旧建筑物，无乱贴乱画、乱吊乱挂现象和破旧牌匾。(5分) |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 |
| （三）配备垃圾收集设施且位置合理，安排专人负责垃圾的运输（5分） |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考核内容** | **标准** | **扣分细则** | **扣分说明** | **扣分** | **得分** |
| 五、五大系统综合提升（25分) | （一）驿站、房车营地、观景台等服务设施正常运营，设施干净整洁，充电桩供电接入，标志规范整齐。(5分） |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 |
| （二）沿线路侧及有条件的平交口景观小品丰富，形式多样，体现当地人文历史特色。（5分） | 景观小品数量明显不足，未展现出丰富的视觉体验及当地人文历史特色，酌情扣1-5分。 |  |  |  |
| （三）国省干线交界处、市县交界处设置对外形象标识（5分） | 每处未设置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 |
| （四）景区、观景台、驿站、房车营地等出入口完善景区景点形象标识和导览标识（5分） | 每处未设置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 |
| （五）每两公里设置一对面Logo标识；防撞护栏涂刷黄黑反光漆；特色标线、里程碑形式统一。(5分) | 每处未设置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  |  |

抄送：县委办，人大办，政协办，监委办。

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4月23日印发